

書面質詢

李良汪議員

進一步改善橫琴口岸通關措施及便利澳門居民在深合區生活和發展

根據橫琴邊檢站統計，2024年經橫琴口岸出入境客流超過2,280萬人次，車流約240萬輛次，同比增長分別為36%和24%，年度客流車流均創歷史新高。【註1】而隨着“團進團出”、“一簽多行”等政策於今年1月1日起正式實施，可以預視橫琴口岸的客流量將會持續提升，通關措施和口岸配套設施備受社會關注。

雖然琴澳兩地部門在橫琴口岸通關措施上作出了一定的優化改善，如擴大自助查驗通道的通行人員範圍至部分符合條件外國旅客，【註1】以減輕人工查驗通道的壓力，惟有居於深合區的澳門居民反映，不少通關措施仍未見優化，如設立澳門居民專用人工通道與學童專用自助通道等，【註2】通關便利與預期仍有落差。尤其遇上節假日或大型活動舉辦期間，入境客流量大增時，往往在入境澳門的旅檢大廳前的安檢處已需“大排長龍”等候安檢，有上班需要的居民即使出示在澳的工作證亦未能優先進入，而部分因帶同未成年人且無法從自助通道通關的居民，更需與其他旅客一同在人工通道輪候過關，嚴重影響上班及出行安排。倘情況持續未改善，定必影響澳門居民到深合區生活的意願，通關措施亟待完善。

口岸配套方面，現時橫琴澳方口岸的隨車人員落客區是後期增設，設施有別於其他上落客區，缺乏遮雨篷且沒有風雨廊連接，夜間照明亦不足。而澳方口岸通往隨車人員驗放廳的扶手電梯及樓梯處，由於天花為非密封設計，部分位置缺乏遮雨設施，下雨天時會造成不便及容易引起摔倒和跌傷等意外。當局應儘快檢視有關設計並作出改善，以保障使用者的安全。

此外，本人曾提出書面質詢，關於豁免在深合區尤其在“澳門新街坊”生活，透過家庭團聚或夫妻團聚獲得“居留許可”的人士，可視為在澳門

“通常居住”，以實現澳琴一體化發展。【註3】然而，治安警察局回覆：身份證明局考慮當事人是否在澳門“通常居住”時，除了會考慮第8/1999號法律第四條第四款所訂的因素，例如不在澳門的期間、在澳門是否有慣常住所、是否受僱於本澳的僱主……尤其是當事人是否有頻繁及有規律來澳門就學、工作或從事職業或企業活動等，綜合考慮而作出決定。

【註4】就以上回覆，“通常居住”的要求顯然與完全在深合區居住、生活和就學的居民的情況不相符，令有意搬遷到深合區發展和生活的居民望而卻步，有違建設便利澳門居民生活就業的“新家園”的初心。

必須強調，深合區開發的目的是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便利澳門居民生活就業。正如習近平主席所言“檢驗合作區開發建設的成效，要看在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便利澳門居民生活就業上，有沒有實實在在的舉措和成果”。【註5】故此，特區政府有必要加大力度推動，為澳門居民在深合區生活、就業、創業提供進一步便利。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現時橫琴口岸學生專用人工通道下午的使用時間僅至晚上六時，未能符合實際使用需求，當局曾表示會研究優化方案。【註2及註6】現時研究工作進度如何，會否一併考慮增設學生專用自助通道及澳門居民專用人工通道，以回應跨境居民的需要？隨車通關方面，當局有否與內地部門磋商和研究，放寬隨車小童的年齡上限或放寬予上學日穿校服的所有學童能隨車通關，以進一步擴大隨車人員的範圍？會否與內地部門協同解決澳門居民在入境澳門的旅檢大廳前的安檢處需與其他旅客一同輪候安檢的問題，尤其另設安檢通道予澳門居民專用，以減低跨境生活對居民上班及出行的影響？

二、深合區承擔着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重任，而作為連通澳門與深合區唯一的出入境通道，橫琴口岸的配套設施完善與否，更影響着居民到深合區生活的信心。現時橫琴澳方口岸的隨車人員落客區為後期增設的落客點，該處缺乏遮雨篷且沒有風雨廊連接，夜間照明亦不足，社會有意見期望進一步完善。而澳方口岸通往隨車人員驗放廳的扶

手電梯及樓梯處，由於天花並非全密封設計，部分位置缺乏遮雨設施，下雨天時會造成不便及容易引起摔倒和跌傷等意外。對此，當局是否掌握有關情況，並將於何時作出改善？

三、針對於深合區生活、工作及就學的家庭團聚或夫妻團聚的“居留許可”的人士，尤其有部分仍未取得永久居民身份的在學學生，因應家人的發展而需搬到深合區生活和就學，未能滿足“通常居住”的規定。相關情況有礙推動上述人士到深合區定居，更不利深合區的建設和發展。未來，特區政府會如何完善有關政策，讓相關人士能真正搬遷到深合區居住，達致澳琴一體化融合發展？

參考資料：

【註1】 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澳門辦事處：深合區概覽（橫琴，再創歷史新高！），2025年1月3日，
https://www.hengqin-cooperation.gov.mo/zh_HK/shq/news/detail?id=7384。

【註2】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治安警察局：問題解說（出入境>使用學生專道服務之人士），
https://www.fsm.gov.mo/psp/cht/psp_top7_sm_9.html。

【註3】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就優化澳門居民在深合區生活的措施提出書面質詢，
<https://www.al.gov.mo/uploads/attachment/2024-06/67838667b9883c9c2d.pdf>。

【註4】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就優化澳門居民在深合區生活的措施提出書面質詢的回覆（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https://www.al.gov.mo/uploads/attachment/2024-07/2313766a8a7d090f21.pdf>。

【註5】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入口網站：《習近平主席考察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2024年12月19日，
<https://www.gov.mo/zh-hant/news/1113232/>。

【註6】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就澳門居民在橫琴居住遇到的問題（通關、徵稅及郵政）提出書面質詢的回覆（行政公職局），
<https://www.al.gov.mo/uploads/attachment/2024-11/535966743dfa14b6.pdf>。